

证券代码：600085

证券简称：同仁堂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14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，于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11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高振坤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讨论，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。

由于工作需要，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王清泉先生、李维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本次提名事项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。（简历附后）

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

附：个人简历：

1、王清泉先生，52岁，大专学历，执业药师。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中原经营分公司经理兼党支部书记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经营分公司经理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副经理、常务副经理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经理、经营分公司党总支书记。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经理、经营分

公司党总支书记。

2、李维祥先生，57岁，大专学历，主管药师。历任北京同仁堂制药厂技术科副科长、科长，北京同仁堂制药厂质量保证部主任、副部长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北分厂副厂长，同仁堂制药厂北分厂厂长、北分厂党总支书记，同仁堂制药厂南分厂厂长。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同仁堂制药厂南分厂厂长。